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1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次交易审议情况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杭州天堂硅谷杭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堂硅谷杭实”）、Lee Heng Lee、井冈山乐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井冈山乐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杭州长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奕科技”或“标的公司”）97.6687%股权，并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即27,670万元），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3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交易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有关全部事宜的授权期限为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

####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通过并于2023年1月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天堂硅

谷杭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5号），同意公司向天堂硅谷杭实发行4,920,243股股份、向Lee Heng Lee发行1,294,843股股份、向井冈山乐橙发行656,03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及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7,670万元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三、 相关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延长情况

鉴于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尚在实施中，为确保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拟将本次交易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并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26日